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
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7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二)
时间： 下午 2 时 30 分
地点： 九龙观塘观塘道 392 号创纪之城 6 期 20 楼 05-07 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委员

简铭东先生(主席)	陈耀雄先生(副主席)
欧阳均诺先生	金坚女士
毕东尼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陈振彬太平绅士, GBS	吕东孩先生
陈国华先生, BBS, MH	莫建成先生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颜汶羽先生
郑景阳先生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
郑强峰先生	谭肇卓先生
张琪腾先生	谢淑珍女士
张姚彬先生	黄子健先生
徐海山先生	黄春平先生
洪锦铨先生, MH	叶兴国太平绅士, MH

增选委员

奚炳松先生, MH	麦富宁先生, MH
梁俊杰先生	易锦全先生

列席者

赵广坚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黎兆麟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东文化事务)
陆国强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东)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霍五妹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2
叶慧婷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
陈伟梁先生	社会福利署社会工作主任(策划及统筹)(观塘区)2
刘可茵女士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观塘)3

协助讨论有关议项的代表

议项 II

霍五妹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2

议项 III

黎兆麟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东文化事务)
陆国强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东)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议项 IV

叶慧婷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

秘书

顾华红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

缺席者：

委员

陈俊杰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陈汶坚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马轶超先生	邓咏骏先生

增选委员

张达成先生	吴凯杰先生
-------	-------

开会辞

主席欢迎与会人士出席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下称「文康会」)第十三次会议, 并欢迎首次出席会议的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称「康文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叶慧婷女士。秘书处于会前收到马轶超委员及张达成增选委员通知, 因事未能出席。委员会备悉有关的缺席通知。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上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获得通过。

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于 2017 年 8 月至 9 月份在观塘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的汇报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3/2017 号)

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2 霍五妹女士介绍文件。
4. 委员备悉文件。

I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举办的地区免费文娱节目及地区文化艺术活动汇报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4/2017 号)

5.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东)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陆国强先生介绍文件。
6. 委员备悉文件。

IV.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汇报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5/2017 号)

7.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叶慧婷女士介绍文件。
8. 六名委员提出查询和意见如下：

- 8.1 要求署方研究在安达邨及安泰邨增设流动图书馆服务站，并指该两个屋邨的学童人口比例高，特别需要公共图书馆服务。
- 8.2 指出油丽邨的流动图书馆服务站每两星期才到访一次，若遇上维修或事故，居民差不多相隔一个月才能使用流动图书馆服务，建议署方增拨资源以增加服务次数。

- 8.3 强调观塘区对流动图书馆服务的需求殷切，指出流动图书馆服务可配合因照顾小孩而未能亲身前往固定图书馆的家庭之需要。
- 8.4 促请署方扩展观塘区的流动图书馆服务，因流动图书馆涉及的土地及配套较固定图书馆少，有利署方争取资源。另一方面，流动图书馆也有助把公共图书馆服务深入带进整个小区。
- 8.5 指出观塘区贫穷人口较多，居民以公共屋邨住户为主，区内的学童及退休人士对公共图书馆服务的需求尤为殷切。委员认为增加图书馆服务可提升阅读气氛，也有助纾缓跨代贫穷的问题。委员希望藉着向部门代表反映区情，可为观塘区争取合理的图书馆资源。
- 8.6 指出观塘区人口近年急剧增加，要求署方按比例增拨文化及康乐方面的资源。委员认为若署方只参考规划署的《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来提供区内的设施，并不切合时宜。
- 8.7 要求政府就发展鲤鱼门邨第四期准确预测未来的人口增长，并先行配置图书馆、体育馆、泳池等小区设施。委员建议署方扩建或搬迁鲤鱼门公共图书馆。
- 8.8 反映顺利邨公共图书馆及秀茂坪公共图书馆现时的使用量已经颇高，尤其是顺利邨公共图书馆，很多时在繁忙时段出现设施供不应求的情况。委员认为署方若期望安达邨及安泰邨共享就近图书馆的现有资源，便须增拨资源以提升图书馆配套设施，否则应为安达邨及安泰邨提供流动图书馆服务。
- 8.9 建议署方增设规模介乎分区图书馆与小型图书馆之间的图书馆，并提供合适的配套设施，以切合市民的需要。
- 8.10 希望署方争取在观塘区设置「自助图书站」。

9. 康文署叶慧婷女士回应如下：

- 9.1 观塘区现有三间分区图书馆、三间小型图书馆及九个流动图书馆服务站。整体而言，康文署已参照《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所订明的设施指引，在观塘区提供适切的公共图书馆设施。安达邨和安泰邨的居民可前往步行路程内的秀茂坪公共

图书馆、顺利邨公共图书馆及宝达邨的流动图书馆服务站使用各项图书馆服务和设施。

9.2 现时康文署共有十二辆流动图书车，行程编排已颇为紧密，若增设流动图书馆服务站，需重新调配各区现有的服务站及资源，将对现时使用服务的市民造成影响。因此，康文署现时未有计划在安达邨及安泰邨增设流动图书馆服务站，但会备悉委员的意见，待日后检讨图书馆服务时加以考虑。

9.3 康文署一直根据地区人口的分布、现有图书馆设施的位置和使用率，以及是否有适合流动图书车停泊位置，例如交通流量等因素，考虑设置流动图书馆服务站。

9.4 此外，康文署已透过「便利图书站—小区图书馆伙伴计划」成立「小区图书馆」，与地区团体合力伸延公共图书馆到各小区，为居民提供更便捷灵活的图书馆服务。

9.5 康文署亦会积极发展「无墙图书馆」，透过信息科技及流动应用程序为市民提供不受时地限制的图书馆服务，当中包括24小时网上图书馆服务、网上阅览电子书及参考数据等。

9.6 康文署计划以试行形式在港岛、九龙、新界三个地点各设一台「自助图书站」，提供24小时借阅、归还等图书馆服务。署方将检视计划的成效，并按各区的情况考虑会否将此计划扩展至其他地点。

10. 有委员查询「便利图书馆—小区图书馆伙伴计划」的参与团体遗失图书的赔偿事宜，并促请署方为参与团体提供支持。主席请康文署于会后与委员跟进此事。

11. 委员备悉文件。

[会后备注：康文署已于会后回复委员的查询。]

V. 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 2017/2018 年度财政报告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6/2017 号)

12. 秘书介绍文件。

13. 委员通过文件。

VI. 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辖下拨款审核工作小组审核的 2017/18 年度第二期「小区参与及地区节资助计划」、「地区文化活动资助计划」及「互助委员会/业主立案法团/业主委员会」拨款申请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7/2017 号)

14. 主席表示，议项 VI 将讨论 2017/18 年度第二期「小区参与及地区节资助计划」、「地区文化活动资助计划」及「互助委员会/业主立案法团/业主委员会」拨款申请。他提醒委员须在开始讨论此议项前作出利益申报，委员可在同一张利益申报表格上申报与各团体的联系或现任职位。秘书读出《观塘区议会常规》的相关规定。
15. 主席提醒，所有作出利益声明的个案连同主席的裁决均会记录在会议记录内。倘任何委员未能遵守《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可遭区议会告诫或谴责，该等告诫或谴责均须记录在区议会的会议记录内。
16. 委员就是项拨款申请作出的利益申报如下：

委员	团体	职位	利益申报级别
谢淑珍委员	油塘邨、油翠苑及油塘邨重建计划第四期业主立案法团	会务顾问	第一级
莫建成委员	蕙兰汇聚社	义务干事	第一级
黄子健委员	秀南之友	副主席	第二级
吕东孩委员	油塘邨贵塘楼互助委员会	顾问	第一级

主席按《财务及行政委员会文件第 15/2017 号》处理利益申报三级制的安排作出裁决，裁定利益申报个案属第一级别的相关委员仍可参与有关的讨论、决议及投票；而属第二级别的委员则须在讨论相关活动申请时须保持缄默，而且不可参与该项拨款申请的决议或投票。另外，陈华裕委员于讨论此议项时自行避席。

17. 秘书介绍文件。
18. 有委员不同意拨款审核工作小组容许个别团体于会议后提交补充资料的决定，认为工作小组应即场否决资料不足的申请。另一方面，有委员认为文康会应尊重拨款审核工作小组在会议上所作的决定。

19. 拨款能惠及区内的地方团体。由于有关的申请来自新成立的地方团体，委员虽已在会议上予以充分讨论，惟未能达成共识，才允许团体提供补充资料，以供委员进一步考虑有关团体是否符合申请拨款的准则。
20. 谢淑珍委员反对押后处理申请编号 C003 的拨款申请，并要求记录于会议记录中。
21. 委员通过文件及拨款 119,877.5 元。

[会后备注：秘书处于 12 月 11 日把拨款审核工作小组的决定以信件形式通知文康会委员，并请委员就有关决定表达意向。其后秘书处已按委员会的决定，于 12 月 19 日发信通知有关团体其活动申请不获接纳。]

VII. 其他事项

(i) 渣打香港马拉松 2018

22. 观塘区议会接获渣打香港马拉松 2018 筹备委员会秘书处的邀请，参加于 2018 年 1 月 21 日(星期日)举行的「十八区挑战赛」，竞逐「区议会杯(十公里赛事)」及「全城参与大奖」两个奖项。主席邀请有意参与的委员与秘书处联络，以便安排报名事宜。
23. 委员备悉有关安排。

(ii) 「绿化推广摊位」筹备工作会议

24.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览将于 3 月 16 日至 25 日在维多利亚公园举行。观塘区议会获邀参与，在场内设立绿化推广摊位，宣扬环保意识。主席邀请有意加入「绿化推广摊位」筹备工作会议的委员填妥参加表格。
25. 筹备工作会议的成员名单如下：
陈国华委员、陈华裕委员、陈耀雄委员、张琪腾委员、洪锦铨委员、金坚委员、吕东孩委员、柯创盛委员、苏丽珍委员、谢淑珍委员、黄春平委员、叶兴国委员、奚炳松增选委员、梁俊杰增选委员、麦富宁增选委员及易锦全增选委员。

26. 经委员提名，会上通过由陈华裕委员担任「绿化推广摊位」筹备工作会议的召集人。秘书处稍后将另函邀请委员及分区委员会主席出席筹备工作会议。
27. 委员备悉有关安排。

VIII. 下次会议日期

28. 下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29.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3 时 35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1 月